
 批 示							宜康科技文化 有限公司 110 年 09 月 03 日
明 說  主 旨							
謹 呈							人員鄭鳳鳴、李美慧、卓日清、黃瓊玟、邱子萍、林純青、戴毓蒨
無法親自辦理離職手續，請公司允以解職並終止承攬契約							會 簽 單 位
申請人：吳豐名							
負責人：吳豐名							